

元智大學管理學院泓格科技葉迺迪獎助學金設置辦法

102.10.16 一〇二學年度第七次主管會議通過
103.07.07 一〇二學年度第二十二次主管會議修訂通過
109.03.17 一〇八學年度第九次管院主管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管理學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校友葉迺迪樂善好施，為協助清寒優秀學生順利完成學業，鼓勵勤學向上精神，特捐贈設置「元智大學管理學院泓格科技葉迺迪獎助學金」（以下簡稱本獎助學金）。

第二條 申請資格條件：

- 一、本院大學部一至四年級在學學生。
- 二、境遇特殊（如低收入戶或家境清寒、身心障礙學生或子女、家中突遭急難變故或其他特殊原因等）。
- 三、前一學期學業全班排名前 50%，且操性平均 80 分以上。
- 四、由師長或主任推薦。

第三條 申請檢附資料：

申請者需填具申請表乙份，並檢附下列資料影本：

- 一、前一學期成績單、師長推薦函、成績表現優異或具代表性事蹟之相關證明各乙份。
- 二、戶口名簿影本、自傳、家庭財務證明：全戶申報所得稅證明、低收入戶證明、免交所得稅證明、家中突遭變故說明、或其他有利證明之文件。

第四條 申請程序與審核方式：

本獎助學金每學期於公告時間內提出申請，經本院主管會議審核通過後核發獎助學金。

第五條 本獎助學金金額及名額：每學期頒發總金額 50,000 元整，每名以頒給 10,000 元為原則，對於家庭經濟狀況特別困難，經師長或主任推薦之補助最高 30,000 元整。

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院主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元智大學管理學院_____學期泓格科技葉迺迪獎助學金申請書

學號		主修		E-mail	
姓名		年級		連絡電話	

刻苦力學自述或特殊表現：

學業成績				操行成績			
上學期		學年		上學期		學年	
下學期		平均		下學期		平均	

師長推薦：

師長簽名：

一、請師長就申請人之平時生活與學業成績表現是否符合「境遇特殊刻苦勤學精神」，加以簽註意見。

境遇特殊狀況	是否領有其他獎助學金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境清寒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遭變故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特殊原因_____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領有其他獎助學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_____

附記： 一、必要時承辦單位得請求檢附其他相關證明。
 二、所填資料如經查證不實或拒予說明者，承辦單位得不受理其申請。

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申請人簽章：

元智大學管理學院____學年度泓格科技葉迺迪獎助學金申請書

家庭人口狀況

稱謂	姓名	職業	服務單位	職稱	是否同住
父					
母					

全戶總人數合計_____人（不敷填寫請自行仿造浮貼）

經濟狀況

<p>一、收入狀況：</p> <p>就業人口有 員</p> <p>固定工作者 員，收入共 元</p> <p>臨時工作者 員，收入共 元</p> <p>領退休金 元</p> <p>二、負擔狀況：</p> <p>房租 元（需附租賃影本）</p>	<p>三、突遭變故致經濟困難（需附詳細證明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 <p>四、有無辦理就學貸款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 <p>五、打工<input type="checkbox"/>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無</p>
--	---

以上資料皆由本人填寫並與事實相符，如經查證不實或拒予說明者，承辦單位得不受理其申請。

檢附文件清單

1. 自傳（請概述家庭經濟狀況、期許此份獎學金對未來的幫助）
2. 前一學年度成績單
3. 低收入戶證明 清寒證明 助學貸款證明 無
4. 戶口名簿 所得稅證明 免繳所得稅證明
5. 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_____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：